

5.11 旅客郵件候領/存局待領

地址

候領郵件可寄予任何一間郵局。這些郵件的地址必須註明收件人姓名、目的地國家及城市、以及收件郵局(可行的話)名稱，並須在註有地址的一面以粗體標明“存局待領”(Poste Restante)字樣。不得使用任何英文首字母簡寫、數字、欠缺姓氏的名字、虛假姓名或代號。

適用範圍及規定

存局待領的服務主要為方便旅客而設，不適用於居於香港的人士。存局待領的郵件如兩星期後仍未有人到取，則會當作無法投遞的郵件處理；寄自海外的郵件，存局期限則為兩個月。存局待領郵件收件人亦可要求把郵件轉遞往海外地址。航空郵簡、航空信件及航空明信片會以空郵轉遞，平郵信件及二等郵件則以平郵轉遞，兩者均為免費。然而，不可把郵件從一個在港的私人地址轉遞往香港的旅客郵件候領處，反之亦然。

根據存局待領服務的規定，以英文首字母簡寫、數字、代號、虛假姓名、欠缺姓氏的教名或名字等作為收件人名稱的郵件將不獲收寄，而是會即時送往郵政局退信組處理。

派遞

為確保將存局待領的信件交給適當人士，領件人須出示身分證明。有關有效身分證明文件的種類，請參閱第4部“派遞”項下“交件予領件人”部分。

包裹

寄往比利時、法國及西班牙存局待領的包裹會由鐵路公司而非郵政機關發遞，擬候領的包裹應寄往火車站(En Gare)，而非旅客郵件候領處。

費用

某些國家的收件人須就註明存局待領的郵件支付特別費用。

如郵遞服務整體暫停，香港郵政有權暫停把郵件發遞往郵政局領件人。